

重庆市南川区交通运输委员会^{A类}

南川交通函〔2025〕76号

重庆市南川区交通运输委员会 关于区政协十五届五次会议第138号提案的答复函

张娟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根治南川出租车违规驾驶现象的建议（提案）》（第138号）已收悉。经我委（与区公安局共同）研究办理、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强车辆和驾驶员智能化管控

在出租汽车上安装车载智能终端，并印发《关于加强巡游出租汽车车载智能终端管理的通知》（南川交执发〔2025〕8号）文件，运用管理平台加强车辆和驾驶员管理。在车载智能终端上明示车辆牌照、驾驶员、单位、监督电话等信息，方便乘客监督。交通执法机构、企业通过车载智能终端，对出租汽车驾驶员存在开车接打手机（聊微信）、不文明驾驶（吸烟、说脏话）、“三超一疲劳”等行为定期进行巡检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。

二、扎实开展企业、驾驶员教育、培训

协调平安等四家保险公司以及区交巡警支队等单位，对各企业每个季度道路交通事故、道路交通违章、交通运输违规等情况

进行汇总统计、分析研判，通报典型事故案例，促进企业安全生产。交通执法机构以客运站场等为宣传阵地，同步依托搏翔公司等公司教育培训会，通过发放宣传资料、普法讲解等形式对驾驶员开展宣讲告诫，强化驾驶员法治意识。各企业对驾驶员每月开展不少于3个小时的服务技能、职业道德、安全知识等方面教育培训，以提高其安全服务意识。各企业落实经营安全主体责任，对驾驶员从业资格审查、入职培训考核、《安全目标责任书》签订、执业备案考核、教育和培训等工作进行相应完善。收集出租汽车营运中极易引发矛盾纠纷的情形，统一梳理编发相关处置方式的温馨提示，加强驾驶员经营服务教育，提升驾驶员服务能力。

三、建立健全投诉举报处理机制

公安、交通部门联合组织召开出租汽车行业违规行为专题通报会，对7名违规较多驾驶员批评教育，梳理问题、剖析根源，强化源头监管责任。优化投诉处理举措，按照“一事一档”原则，建立《投诉举报处理管理办法》，缩短投诉举报受理、调查、回复流程实效。鼓励群众通过12345、12328信访热线及71433030投诉举报电话反映出租汽车违法违规行为，严厉处理并开展针对性执法检查。

四、开展安全和突出问题专项整治

2025年2月至6月，组织开展出租汽车行业安全和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活动，督促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，加强企业安全制度建设，规范车辆和驾驶员管理。开展搏翔公司“12.21”“2.9”

等道路交通事故复盘分析，全面分析，找准症结，剖析事故暴露出的深层问题，制定针对性整改措施。对事故多发的搏翔公司按规定开展警示、约谈及行政处罚，并安排专人驻企指导服务。开展专项检查，规范出租汽车营运秩序，共查处车辆 436 辆次、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28 起。联合区公安、市场监管等部门，建立常态化联合执法机制，通过信息共享、线索移交、联合办案等方式，形成执法合力，震慑违法违规经营行为。

五、开展违规曝光，落实信用评价

交通执法机构建立违规行为曝光台，通过媒体曝光出租汽车拒载、违规收费、途中甩客、不按照规定使用计价设备等违规行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交通执法机构每月向企业通报违法违规查处及投诉举报处置情况，针对高频违规事项落实精准整改。与公安部门等部门配合，收集企业、驾驶员、车辆的道路交通违章、道路交通事故情况，以及拒载、违规收费、途中甩客、不文明礼貌等违规处罚情况，纳入经营企业、驾驶员信用评价考核。

六、加快优秀典型群体培育

加快出租汽车行业优秀典型群体的培育和宣传，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作用。组建重庆市“雷锋的士”志愿服务总队南川支队，并设立企业大队，评选出助人为乐、爱岗敬业、文明服务、安全生产、车容整洁等“星级雷锋的士创建车”56 辆。将“星级雷锋的士创建”管理、荣誉通报、媒体表扬等纳入企业信用评价进行考核。积极开展“你说我帮”活动，组织出租汽车失物招领，

发扬拾金不昧、助人为乐精神，并纳入年度评优评先。

此答复函已经杜武主任审签。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、请您填写在回执上并反馈到区政协提案委、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重庆市南川区交通运输委员会

2025年5月12日

（联系人：程立；联系电话：64560065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、区政府办公室。

重庆市南川区交通运输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5月12日印发
